附件2

关于在全体学生中组织参加四川省

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四川省2023年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的通知》，传承中华文明，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学校决定组织参加四川省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书香新时代，“典”亮新征程

二、活动对象

全体在校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

三、活动时间

2023年5月16日—6月12日

四、活动时间及内容

（一）“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

1.内容要求：诵读内容应为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价值典范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文、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表。诵读文本应以经典作品本身为主，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200字的过渡语。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2.形式要求：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1920\*1080 横屏拍摄，MP4 视频格式，时长3—6 分钟，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录制环境整洁。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视频拍摄需要呈现朗诵实况，不能以大量风光等画面替代朗诵者的MV形式呈现。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内容，此内容须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可登录https://www.jingdiansxj.cn/news/detail/360下载。赛事平台填报信息时应完整填写诵读文本内容、参赛作品亮点等。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它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和视频，不得出现任何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如腾讯视频、优酷视频等），不得出现任何广告性质内容（如单位、学校图标等）。

3.其他要求：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吟诵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1个。团队作品参赛者原则上不超过10人，若超过规定人数则最终奖项以学校、单位团队名称为准，个人姓名将不予呈现。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正确、规范填写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经赛区管理员确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往届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获奖作品不再参加本次活动。

（二）“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

1.内容要求：体现中华优秀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尤其不得繁简混用。

2.形式要求：硬笔可使用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A3纸大小（29.7cm\*42cm以内）。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3.其他要求：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硬笔作品照片分辨率为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作品高清照片，图片格式为JPG或JPEG，图片大小为2—10M，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每人限报1 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1.内容要求：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2.形式要求：参赛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5—8分钟，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可登录https://www.jingdiansxj.cn/news/detail/361进行模板下载。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不得出现与讲解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如学校、单位logo等。

3.其他要求：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每人限报1 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完成报名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

（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

1.内容要求：反映中华优秀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或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应保证内容的完整性。

2.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1件印屏（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3.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1—5M，不超过5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4.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为参赛者独立创作。按大赛官网要求正确填写参赛者和指导教师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5.赛程安排

初赛：2023年4月1日至6月15日

我省不组织省级赛事，参赛者登录大赛网站，按照参赛指引自主完成报名，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在线测试，截止时间为7月10日。每人可测试3次（以正式提交为准），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分以上合格。合格者可上传作品。成绩不计入复赛。

复赛：2023年6月至7月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复赛成绩不计入决赛。

决赛：2023年8月至9月

所有入围决赛的手工篆刻类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入围决赛的机器篆刻类参赛者，可自行制作完成后寄送作品，也可联系承办单位协助制作（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展示：2023年10月至12月

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6.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五、活动要求

（一）严格作品审查。各作品推荐报送学院负责对作品进行审查，把好作品政治关。要对作品内容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作品紧扣主题，内容积极健康，体现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文化特质，展现中华审美风范，彰显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

（二）成都大学享有对参赛作品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网络传播等权利，作者享有署名权。所有报送的参赛作品材料请自行备份，学校不予退还。

（三）各项活动报名须由各学院统一报送。往年已经参加该活动并获奖的各类评选作品均不得再参加本次活动。

六、报送方式

本科及研究生作品：6月12日前，各学院将纸质报名表及诵经典、讲经典作品U 盘或汉字书写、诗词讲解作品报送至处思想政治教育科邮箱XSC\_szk@cdu.edu.cn。

留学生作品：6月12日前，各学院将纸质报名表及诵经典、讲经典作品U 盘或汉字书写、诗词讲解作品报送至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外籍人员管理服务科oice@cdu.edu.cn。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将作品汇总后交党委宣传部对选送作品进行评选，并遴选优秀作品报送省组委会。

六、联系方式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张长剑，电话：84616553。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张冬野，电话：84616376。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3年5月16日